

多年前,为了做好接待工作,外交部特意制定了十六字接待方针:不冷不热,不卑不亢,以礼相待,不强加人。

如果将这十六个字理解为是一种待人接物的要领或者是技巧,好像也不无道理。尤其是将这十六个字理解为上海人的普遍做派,越看越像了。

上海人向来不善于拉帮结派——拉帮结派并不是贬义,褒义地说是善于拉群,当下的团队合作就是拉帮结派的别称。一直耳闻北京的文化人是成群的,二十几年前的《编辑部的故事》和《渴望》,正是几个哥们聊天聊出来的。在上海,有很多抱团的大事情,但是大多不是上海人在抱团。

上海人,像是被一条条马路隔开了一样,总是散客的身份,做什么事情都是独立的。出现过不少社会精英,但大多是孤单的虎,而不是成群的狮或狼。冷不下去,也热不起来。便就是与团队帮派生分了。唯有热得起来,才能团伙成群,才能同仇敌忾,也唯有冷得下去,才会对对立的帮派团伙狠得了心。不亢奋就不会有拉帮结派的冲动,不卑微,却是不愿意被人家召之即去入伙入帮。面对着冷热无情的江湖市井,面对着亢卑无

常的职场社会,上海人习惯于规矩、礼数、己所不欲勿施于人,这就是以礼相待和不强加人了。

其中有上海人的矜持。血脉贲张的事情,上海人是少了火候的,心怀是敞不大开的。1980年,中国男排0比2落后时,绝地反击,

## 在拒迎、疏亲间

上海分寸系列(之一) 马尚龙

3比2赢了当时的韩国。上海人看了转播也亢奋得睡不着,不过还是洗洗脚钻进被窝困觉了。

也有上海人的清高。生在上海,骨子里没有一点点的地域优越感,也就枉为上海人了,所谓海纳百川,我是海,你是川;不管是哪里的做派,上海人不是很放在眼里的。

还有上海人的设防。防人之心不可无,恐怕是上海许多年许多人接受的“早教”了,这是上海的立身“守则”。不像是在乡村,众目睽睽,每家每户的根底和人品,都被太阳晒着,谁也骗不了谁。上海是移民大城市,城市的结构,决定了生存空间相对私密,人与

人之间则是裹挟了各自的底细,坚决而柔和地守住自己的方寸之地,是比什么都重要的事情。

金宇澄的《繁花》中,有一个成为经典的词语:不响,可以在各种不同的语境中,表示出各种不同的意思。任何一个地方,都会用不响来表示自己的态度,但是从性格特征来划分归属,不响的,一定不是北京人,一定不是东北人,一定不是广东人。是不是上海人呢?按照《繁花》的说法是:不响。

十多年前,博客风起云涌,我也投身其间。在博客首页“卷首语”上,我写了三句话表示自己的博客态度:友善地排斥着/热情地冷待着/谦虚地骄傲着。有人说我居高临下,自以为是。我反驳,也可以倒过来说:排斥地友善着/冷待地热情着/骄傲地谦虚着。那么多年过去,重新梳理自己,我反而不明白哪一个句式更加贴合上海人的待人接物,是一个友善地排斥着……还是排斥地友善着……?

在冷和热、拒和迎、远和近、疏和亲之间,上海人以自己的生存法则和价值观,在心里是有隶属上海格局的划分的。这种划分,就是上海人的分寸。

形胜最佳之地,若兼具优质的人文资源,无疑是对自然生态的一种升华。古人所谓“寻山如访友,远游如致身”,与之相

## 桃花潭游

喻军

伴随的,则是大量山水诗的出现,比如李白的很多佳构,载籍流传,已擅绝尘之誉。就拿他晚年寄居和埋骨的安徽来说吧,李白相关的诗作就有多首,此处只举三例:池州青阳九子山,自打李白吟出“妙有分二气,灵山开九华”后,从此便易名为九华山;再比如敬亭山,李白去过七次,一句“相看两不厌,只有敬亭山”,惹无数后人为之猜谜:是暗指与玉真公主的那段情事吗?尚无确考。

还有便是泾县的桃花潭了。事情的缘起是这样的:天宝年间,汪伦(唐开元间泾县令,卸任后,由家乡黟县移居泾县桃花潭畔)听说仰慕已久的大诗人李白正旅居南陵族叔李阳冰家,遂致函相邀:“先生好游乎?此地有十里桃花。先生好饮乎?此地有万家酒店。”请注意汪伦的措辞,我以为颇具广告词写作的技巧,因为他明白若按寻常套路邀约,李白几无搭理的可能,故以“十里桃花”和“万家酒店”为诱饵,想必是摸准了李白好游嗜饮的诗人习性。果不其然,李白接信后兴冲冲地来了,一见汪伦便嚷嚷着要看“十里桃花”和“万家酒店”,汪伦如实相告:“桃花是我们这里潭水的名字,桃花潭方圆十里,并无桃花。至于‘万家酒店’,是我们这家酒店的店主姓万,并不是说有一万家酒店。”估计当时的气氛有点尴尬,但以李白的豁达,必不会拘泥于“事必求真,语必务确”这样的逻辑层面,倒可能仰头哈哈一笑,说声“真有自己的”。

我这么臆测不是无来由的,此时的李白,已经摆脱京都被谗、赐金放还的阴影,与朝堂的一番戏耍,终以不告而别、肥遁自放收场。他寄情山水,曾多次接受好友的邀游。汪伦虽非同道中人,但他的热诚好客,李白分明是感觉得到的,岂有责怪之理?况且一到桃花潭,风光物情,奔来眼底,想必早已心驰神迷。

桃花潭系青弋江流经翟村至万村间的一段水面,可谓备尽其美矣。其潭影之清碧,烟云之缭绕,山光之映带,重檐之飞翘,使我徜徉其间,倍惬欢情。潭东岸竖一标识,系汪伦踏歌送别李白处,有明末所建踏歌岸阁。关于“踏歌”,这里要稍作一点说明,因为关李白的名作《赠汪伦》。据《西京杂记》及《朝野金载》记载,踏歌是一种群体连袂的歌舞,乃踏地打节拍的动。唐刘禹锡等皆曾以“踏歌”为题吟诗;而南宋马远所绘《踏歌图》,表现的正是山路上四位老者的踏歌神态。

坐摆渡船至西岸,一路游览及拜谒的景点尚有垒玉墩、石板石、彩虹岗、滴仙楼、钓隐台、怀仙阁、汪伦墓等多处。拾阶过“潭影清心”拱门,见一亭,传为李白饮酒作诗处。透过几扇木格子窗,嵯峨的远山、湍流的清潭尽收眼底。

如此胜景,李白定感不虚此行,而汪伦每日美酒佳肴殷勤款待,还呼朋唤友前来作陪,定使李白心情疏朗。汪伦不仅留李白于家中连住数日,临别时还厚赠名马八匹、官锦十疋。李白欲乘舟往万村,再登岸去庐山,汪伦遂于古岸阁设宴为之饯行,再赠美酒两坛。李白登船前,汪伦隆重其事,以退居二线的前县长身份,发动当地群众为李白踏歌送行。想象那一刻,桃花潭上,碧空如洗,云水流动,汪伦不可能意识到,他生命中的高光时刻随之到来:李白感念汪伦的深厚情意,即吟七绝《赠汪伦》以赠:“李白乘舟将欲行,忽闻岸上踏歌声。桃花潭水深千尺,不及汪伦送我情。”不假修饰、朗朗上口的诗句啊!1300年来,被无数后人传诵。由此,人们才记住了一个名叫汪伦的人,曾盛情款待过一个伟大的诗人,且以一腔古厚的情怀,温暖了他那颗漂泊和架鸯的灵魂。

窗外一株瘦柳,叶子垂垂黄矣,风来,窸窣窸窣往下掉,雁阵一般,忽东忽西,有几片叶子飘到地上,似不甘心,紧随另一阵风,又往天上飞去,袅袅的,偏偏不落下,飞不多远,又掉地上,打着旋往一起挤……望着这一幕,人会吨过去。隔壁小区,一排排鹅掌楸,日渐黄了,并非一阵风的黄,舍不得似的,一天黄一点,青黄相间,远望,脱俗。

有时,坐电脑前,什么也写不出,歪头看窗外的树,看那些黄叶在阳光下晃动,颠一下,再颠一下,那么多的叶子一齐在树上微颤。一坐数时,不觉时间枯滞。算是灵魂的放空——喜欢这样的虚无,也无来处,也无归途。或者想起来弄点声响,放马勒《大地之歌》——惘惘的教堂钟声,隐隐约约,单簧管袅袅而起,世间一切都是

## 瘦与胖

钱红莉

寂灭易逝的,你尚且不能沉静下来吗?活着,看花、看树叶、看夕阳……或者黄昏,晚风里走一走,走着走着,忽然起了意,想要给谁写封信。写在晚樱的叶上,写在风中,写在雪地上……这份心意,比月光孤清。去超市,拎一袋日用品,路灯下,一抬头,道路两旁的树一齐黄了,高高的桉树,衬着低低的紫薇,将原本晦暗平凡的日子瞬间照亮。这些树叶的黄,犹如一道道闪电,将沉闷生活劈开一道道口子——我看见夺目的光芒,一如人性光辉,无比悸动。直想丢开一切,去山坡慢跑,抑或

闲走……活在冬日,一点也不平庸,体内每一粒细微的触觉次第张开,与风与阳光对接上。沿途的树真美。下班回家,绕道另一条路,湖边有乌桕、晚樱,一边骑车一边仰望。乌桕叶子的红,该怎么形容?对,殷红。殷殷切切的,似将心捧给你,一直是热的。晚樱叶子橘红,一片片,如山如河的肥硕,贴在似花瓷砖,兀自的衰败之美。

冬日的荒芜里,涵容了凋残、寥落、凄零,可是,它又为什么那么美?这样比起来,夏日的丰茂肥腴壅塞绮丽,算是绮丽的负资产了。冬一直是瘦的。似乎这世间一切瘦的东西都是美的。人也要瘦,瘦是克制的结果,懂得要求自己,不让肥虞堆积。尤其一个书写的人,真不能胖。胖了,一定输,一贯志大才疏,再加上身躯胖硕,必定遭人讥讽——别人满腹经纶满脑思想学识,你呢?落得个满肚脂膏臃障。我倘若没有才华,至少落得一个瘦,最不济保持一派清奇骨骼。青年时代的卡波特幽清秀奇,谁会想到人到中年,把自己弄成一个胖子——卡波特搂着贵露

跳舞的那副身躯臃肿猥琐,胖也罢,还那么白,犹如簸箕上扭动的蚕蛹,无有指望飞出一只翩翩的蝶。神太残忍,将一个天才少年毁得毫无完肤,酗酒,宿夜不归,出入欢场,然后就成了那样一个平庸的人,成了古希腊戏剧里悲剧之美的活化石。福楼拜也胖,头发稀少无多,但是,人家有伟大的《包法利夫人》,他的胖可以被原谅,那都是用功久坐造成的虚胖,人家肚腹里依旧被才华撑得翩翩,他写小说写得婚都没时间结,他整个人生好比傅雷的译文,一上手便“江声浩荡……”,完美得不得了。

川端康成永远不会胖,一个文字里尽现荒凉与悲哀之气的作家,不可能胖,他过的是清教徒一样的生活,你看他那双眼睛,永远对这个世界怀着惊惧之色以及偏执的不放心。他永远不会纵容自己去过一种悦己的生活,他必定活在无尽的追求里。这样的人,即便到了老年,也不会胖。三岛由纪夫若不早死,也不会胖,不曾与世间妥协,他的身体里永远裹



长乐未央 (篆刻) 管继平

挟着少年气。三岛由纪夫那双眼睛明亮洞彻,直勾勾望向你,直将灵魂洞穿。许多天才都有一双漂亮的眼睛,尤以俄罗斯为最,叶赛宁、马雅可夫斯基、拉赫玛尼诺夫、肖斯塔科维奇……清瘦、幽暗、忧郁,他们不论活至任何年岁,一律遍布少年气质(哦,叶赛宁死得早),让人望去,就想摸摸他们的脸,腼腆的内敛的拒人的脸。婴儿的脸有什么好处?因为他们的混沌以及没有欲望,堪称天国里刚刚受洗结束的,热腾腾来到世间,布满纯洁的香气,人世如此浑浊嘈杂肮脏喧闹,婴儿的一张脸摆在那儿,人世安静下来了。

婴儿脸上有佛的沉稳,是一眼定乾坤的广大无边。整个冬日似这婴儿脸,遍布佛一样的安详。

## 秋天的最后一一片叶

俞果



《流年岁影》出版了。去年春节前夕,全国暴发了新冠疫情。我退休不久,困于家中。有朋友提议我开个公众号,写点自己的经历及有趣的历史小品文。经过一番准备,去年四月下旬,《纸上烟霞》公众号在腾讯和今日头条上先后开号。六月底,在挥写一番“竹可饒诗、蕉亦作字”之后,有了结集出书之志。开始注重选题精严,题材广泛,尽量涉笔成趣,追求汪洋恣肆。或句挾冰霜写寻常之事,或字凝古风抒胸中逸气。三言两语,寸缣尺楮;三五知己,青衣红袖。久坐必有一禅,久习必成一专。书中收入近十篇旧文,余皆新作。除了诗歌、小说及新闻不选之外,各类散文、评论、杂文,均有选录。这本书既是一次作品文章的展示,又是我人生轨迹的记录。

夏天的最后一朵玫瑰,可以诞生一个诗人,如同秋天的最后一片落叶或可培育一个哲学家。我少年在成都两地,十四岁后定居上海至今。从事记者、编辑工作达三十年,经历多家报社及党政机关。自脱轨溢岸、奔腾不息的激文,至适情写照、随遇遣怀的散文,回望过去,追求品质上的“寒不减色,暖不增华”。新闻从业的经历使我的人生体验丰富。说实话,我对自己旧作少有敬慕自珍之感,认为大多速朽之作,从无出书的想法。但这本书笔触涉及面甚广,且以半文言行文。这些均得力于我近几十年来阅读范围之杂,连《剑桥插图天文学史》《中国天文考古学》《气候创造历史》《数学思想史》等我都读得津津有味。

我另一篇序文的标题是“一时河汉,两书泾渭”。汉王充《论衡·案书》:“汉作书者多,司马子长、扬子云、河汉也,其徐浑也。”其实,既喻天上银河,原义实指地上的黄河、渭水。其说,说“泾渭”已属敝帚自珍,所谓“渭以泾浊,玉以砾贞”也。至于“其徐”,我这两本书应为小溪细流。“一时”之论,意即速朽。不识丹铅,无论房中;不待薺龟,亦可瓦卜。我人生目前一共出了三本书。三足鼎立,打吾人生。足矣。是为序。(此文为俞果著《流年岁影》之序,有删节。)

除了大小镬子外,还有用大青砖铺的灶面,灶面边上往往还镶包厚厚的“木围身”。这样灶面上可以放置碗碟等炊事用品,人在做饭菜时有“木围身”挡着,衣服不易碰到油污。灶墙从地上延伸到屋顶,墙前灶台,墙后下方是两扇灶门,柴仓是放烧饭的稻草,烧火的人坐在柴仓小凳上,一边做着草团,一边通过灶门往镬肚里添柴,保持着灶火旺盛。烟道就在墙上,穿破屋顶叫烟囡,具有出烟拔火的功能,它高高地孤立于屋顶上,成了炊烟升起的地方。灶台砌得好的泥水匠,砌出来的灶头不仅省柴,出烟爽、烧饭快,还会画棚棚如生人的灶壁画。一般灶面画有瓶中插着三支戟,是“平生三级”的寓意,还有八吉、八宝、凤穿牡丹等吉祥图案。通常侧面的墙身写有“缸中多积水,灶后少堆柴”,或“火烛小心”提醒人们厨房间防火安

全。听爷奶奶们说,灶头上有灶君老爷,保佑着家家户户风调雨顺,出入平安,所以每年小年夜要祭拜灶君老爷。乡间也有“男不拜月,女不祭灶”的风俗,因此祭灶君老爷只限于男子。灶间里大多数人家都有个八仙桌,平时没有客人来,自己人吃饭也在灶间里。灶间的梁上还有两个挂钩,悬在八仙桌的上空,一个挂饭篮,一个挂灶(菜)篮。这样既通风不占地、饭菜也不易馊,又防止蚂蚁等虫爬进剩饭剩菜里,虽不精致,但很实用。小时候一日三餐在灶间里吃,觉得灶间普普通通,家家户户都有,现在仔细想想,老祖宗发明灶头以及灶间的布局,十分奇妙,充满着智慧。

现在人们常常惦记起过去灶头上做的饭菜香,灶头上做的饭菜味道,现在的厨房是做不出那种滋味的。农家新鲜食材,小河清澈的原水,镬子(铁锅)、木

## 那缕炊烟

头镬盖,青砖砌的灶,烧的是稻草、麦秆、豆箕,煮饭做菜时笃悠悠的心情,铁锅、木盖、饭菜,在稻草火苗里渐渐各自升华蜕变,持续炙热的灶温使木盖散发了食材的湿气,镬子煮出了原味,闷出了香气,虽然不是美味,但就是好吃。或从田间干涸回来的村民,或从学校放学回来的孩童,此时都已饥肠辘辘,走进灶间,端起饭碗,此时此刻,那种味道,那种感觉,何其美哉,真是只可意味。从城里偶尔回乡村的年轻人,想尝尝当年爷奶奶做的饭菜的味道,好奇地在老灶头上做起饭菜来,有时还会叫上城里的伙伴来家乡品尝老灶头的味道,热闹一番,别有滋味。人总是这样,失去了会眷恋,寻回了,又不肯回到从前。

## 十日谈

浙江奉化尚田镇条宅村里,两位年轻人是新一代“龙人”。

责编:杨晓晖